

上海凯鑫分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上海凯鑫分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2月17日通过电话、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。

2、本次会议于2021年12月23日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，会议地点：上海浦东新区新金桥路1888号6幢5层公司会议室。

3、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葛文越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4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，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公司《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和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以2021年12月23日为首次授予日，授予价格为16.03元/股，向16名激励对象授予65.00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向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上海凯鑫分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凯鑫分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12 月 24 日